



《臺灣口述歷史的理論實務與案例》乙本，表示謝意，日後將詳擬其他計畫，繼續推動閱讀口述歷史好書風氣。

3.103 年 3 月 6 日學會因應社會各界在口述歷史訪談之專業諮詢需求，特邀請此領域學者專家提供資料，並擬在學會官網設立一專業人才資料庫，以期借重專業人士的口述歷史實務經驗，進而協助各界培訓各地口述訪談志工，目前已有許理事長雪姬、翁誌聰理事、黃克武理事等十一人寄回。該資料庫預定下半年陸續完成建置、呈現。

4.103 年 6 月由許理事長雪姬主編，邀請 27 名國內口述歷史相關專家學者共同參與撰寫《臺灣口述歷史的理論實務與案例》專書出版 1,000 本。此書獲得前明台產物保險公司林博正先生贊助出版，及中央研究院學術發展組陳哲維先生義務協助排版。

為了推廣口述歷史教育，凡購買學會《口述歷史實務手冊》（訂價 50 元）、《臺灣口述歷史的理論實務與案例》（訂價 450 元）等書，享有八折優惠，新書優惠期間訖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會員亦有購書八折優惠，學校、機關單位等大宗購買者，另有折扣，詳情請上學會官網、或商洽學會人員丘小姐(02)26525350 分機 6839、吳小姐(02)26525351。

5.103 年 7 月 12、19 及 26 日，由學會主辦，國史館、明台高級中學、國立台灣文學館及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協辦的「記錄女性的聲音」口述歷史研習營，分別假國史館臺北辦公室、台中明台高級中學及國立台灣文學館辦理。

這次研習營課程內容提供歷史學與社會學等不同觀點、訓練，探討昔日較少為外界重視的女性聲音，來自全臺各地共有 110 位學員參加。(附件一)

此次活動受到國史館主任秘書陳立文、明台高級中學董事長林芳嫻及國立台灣文學館館長翁誌聰等相關人員的支持，研習營圓滿告成，此次研習營活動，除了培育從事口述歷史工作的

種籽人員、落實立會宗旨外，也藉此推廣國內進行口述訪談，留下口述歷史之風氣。

- 6.103 年 7 月獲得臺北市文化局 103 年度藝文補助「記錄女性的聲音」口述歷史研習營 6 萬元。此案是學會首次對外申請經費補助成功，可做為日後學會舉辦活動時參考。
- 7.103 年 4 月 21 日理監事會議中，沈常務監事懷玉提出因應學會活動及舉辦經費，學會可從與外界舉辦研習營活動及會員收費機制開始修訂。游鑑明理事，建議永久會員亦可逐年交會費，以充裕學會的經費。7 月 28 日理、監事會議中，李明仁監事表示永久會員是個榮譽制，若要再逐年收會費，則有失其永久會員之意義及與章程不合。後經決議，學會應從鼓勵永久會員秉持愛護學會，採自由捐款，以贊助學會推廣口述訪談等相關活動。
- 8.103 年 8 月 23 日臺灣口述歷史學會會員大會承蒙國史館、中研院近史所、中研院臺史所、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臺北市文獻委員會、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宜蘭縣縣史館、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及國防部政務辦公室等單位贈書(附件二)，提供會員參考利用，在此致謝。
- 9.臺灣口述歷史學會會刊第五期，於 8 月 23 日出版。本期內容如下：論著—口述史的回顧與展望、口述史達人訪談、口述史執行單位訪談、臺灣口述歷史界動態、口述史新書介紹、「記錄女性的聲音」口述歷史研習營活動紀實、臺灣口述歷史學會會員動態等。其中臺灣口述歷史學會會員動態為學會與會員交流園地，往後歡迎會員隨時提供調職、退休、從事口述史工作、獲獎(尤其是與口述史相關資訊)予學會，以便編寫，加強互動。
- 10.103 年 8 月 30~31 日將與中研院臺史所殖民地史研究群、口述歷史室、「日本敗戦と新しい国境による台湾・沖縄の変容の口述歴史に基づく研究」合辦「口述歷史研究之方法與課題：帝

國支配、脫殖民地及新的國境」研討會，歡迎本會會員踴躍報名參加。

11.103 年 9 月 19~21 日及 9 月 25~27 日本會接受文化部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委託，假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執行兩梯次為期三天兩夜的「臺灣白色恐怖專題口述歷史工作坊」。

## (二) 財務監察報告

本學會監事會遵照章程規定之職責，監督會務工作之推行，對於理事會提送之 102 年收支決算表、103 年 1 月~8 月現金收納表及 104 年 1 月~104 年 12 月收支預算表等皆詳細審查，相關經費運用均符合規定，謹報請大會鑒查。(附件三)

## 八、提案討論

### (一)案由：整理會員會籍案

說明：根據 102 年 8 月 25 日第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整理會員名冊計有團體會員 21 個、97 名個人會員，至今累計 22 個團體會員，107 名個人會員。檢視部份會員僅交一次會費後，即不曾再交會費，但仍納入會員名冊，造成學會運作不便。依本會組織章程第二章會員第九條規定：「連續 2 年未繳納會費者，視為自動退會。」(附件四)如何整理會員會籍，請討論案。

決議：

- 1.依照學會章程辦理。
- 2.在尊重個人意願前提下，向學會表示不願繼續成為會員者，則註記申請退會日期。

(二)案由：103年9月至104年8月工作計畫預定案。(附件五)

說明：如何多元、推廣下年度學會舉辦活動如座談會、口述研習營等主題、地區，請提供意見，作為學會的參考。

決議：

- 1.活動方式：以主題式收費式研習營為主
- 2.活動區域：宜蘭、花蓮及臺東等地。
- 3.活動主題：結合宜蘭、花、東等地區人文特色如原住民口述史工作者(原民會推動的「部落活力計畫」等)、社區總體營造及退休老兵等，並與當地從事口述史相關教育推廣文史單位合作如宜蘭縣史館、東華大學歷史系、臺東大學鄭炯明先生及東台灣研究會夏黎明先生等，以期在研習場地、招募學員方面有所助益。
- 4.活動經費：囿於經費，將以商洽活動主題相關部會、基金會(如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申請經費補助或學會承辦、協辦的方式進行。  
原住民口述史工作部份，則向原住民族委員會文獻委員會申請，學會支援師資人選等。

(三)案由：更新學會標誌案

說明：由於中華民國口述歷史學會已改為臺灣口述歷史學會，且在設計《臺灣口述歷史的理論實務與案例》一書時，為了減少成本，請廠商設計LOGO，此一新的標誌，表示口述歷史的訪談、錄音、查證檔案等特色。(附件六)已先獲7月28日本會理、監事會無異議通過，請追認案。

決議：照案通過。

## 九、臨時動議

- (一) 案由：建議調整理事長任期起迄日期（8月~翌年7月）符合編列預算會計年度(1月~12月)，不致產生時任理事長擬製編列跨年度預算表，造成接任的理事長執行年度計畫方面的困擾。

決議：此案涉及更改學會章程、知會內政部等行政程序煩瑣，待明年會員大會，改選下屆理事、監事後，一併處理。

- (二) 案由：成立口述歷史學會學報，提供相關人士發表口述成果的平台。

決議：成立口述歷史學會學報是為學會的展望之一，但學會目前沒有能力辦理，須與國內相關文史單位合作如中研院等相關單位，才可能長久經營口述歷史學會學報。

在此之前，改版會刊中的口述達人訪談、口述執行單位訪談及書評等，可提供各界人士及會員們發表口述成果園地。

## 十、下午參訪行程

13:30 受本會常務理事、臺北市文獻委員會執行秘書詹素貞之邀請，由文獻會研究員蕭明治先生帶領下，由該會的志工老師帶領會員分批參訪臺北文獻委員會所在地，原日治西本願寺(鐘樓、樹心會館)、並參觀「臺北建城 130 週年特展」等，16:00 散會。